

威海市环翠区卫生健康局 威海市环翠区红十字会

关于印发威海市环翠区全民卫生应急素养提升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

威环卫〔2019〕67号

各卫生院，局直各单位：

为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推进健康威海建设的决策部署，提升公众自救互救能力，逐步形成群众性自救互救与政府应急体系联动的卫生应急网络，根据市卫生健康委、市红十字会《威海市全民卫生应急素养提升工程实施方案》（威卫发〔2019〕17号），区卫健局、区红十字会研究制定了《威海市环翠区全民卫生应急素养提升工程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各自实际，认真贯彻实施。

实施全民卫生应急素养提升工程，是推进健康城市建设、顺应人民群众期待的重要举措。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实施全民卫生应急素养提升工程的现实意义，切实提高重视程度，明确总体目标和工作措施，充分发挥基层广大医务工作者的主力军作用，

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参与，拓展卫生应急素养提升工程实施方法与途径，有效提升公众危机意识及自救互救知识与技能。

各单位要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方案和年度工作计划，建立长效机制，明确专人负责，加大宣传力度，争取社会各界支持，及时研究解决工作推进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确保卫生应急素养提升工程顺利实施，取得明显成效，达到预期目标。各单位工作方案、年度计划、进展情况和在开展工作中的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等，要于每季度末定期报送至区卫健局、区红十字会。

区卫生健康局联系人：阮燕青联系电话：5819038。

区红十字会联系人：张翠玲联系电话：5810106。

环翠区卫生健康局

环翠区红十字会

2019年4月14日

（此件公开发布）

威海市环翠区全民卫生应急素养提升工程 实施方案

按照原国家卫生计生委印发的《关于加强卫生应急工作规范化建设的指导意见》、《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治“十三五”规划》、《突发事件紧急医学救援“十三五”规划》、《国务院关于促进红十字事业发展的意见》、《中国红十字会关于加强红十字应急救护培训基地建设指导意见的通知》、《山东省卫生健康委、山东省红十字会关于开展全民卫生应急素养提升工程的实施意见》、《威海市全民卫生应急素养提升工程实施方案》，区卫健局、区红十字会确定自 2019 年起，在全区开展全民卫生应急素养提升工程，培养提升公众卫生应急意识及应对能力，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紧紧围绕建设“健康威海”目标，适应社会发展的新形势，顺应人民群众的新期待，增强卫生应急能力，提高自救互救意识，提升公众急救技能素养，推动社会广泛参与，切实维护公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二、工作原则

以人为本，预防为主。

政府引导，社会参与。

属地管理，分级负责。

因地制宜，统筹推进。

三、主要内容

（一）开展群众卫生应急知识与技能培训。建立心肺复苏普及培训长效机制，形成统一规范的培训体系和考核制度，充分发挥红十字会在公众参与的应急救护培训中的主体作用和医疗卫生机构的专业优势，依托全市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志愿者组织、社会团体，紧密结合世界急救日、世界卫生日、国际护士节、中国医师节、中国心梗救治日等主题日和各级各类卫生应急、急救演练，广泛开展卫生应急自救互救知识、技能、理念的宣传和培训活动，深入开展卫生应急知识进社区、进企业、进机关、进学校、进农村、进家庭等活动，提高常见急救技术的普及率，增强广大群众应急危机意识和卫生应急能力。

（二）开展群众性应急演练。积极组织街道（乡镇）、社区（村居）等开展各类群众性防灾避险、自救互救演练，提高公众突发事件应对能力。组织开展突发事件卫生应急演练和军地

联合综合性应急演练时，注重吸纳社会力量参与，有效提升专业卫生应急队伍与社会志愿者队伍的协同配合和实战能力。

（三）建设公共卫生应急教育培训基地和群众自救互救体验设施。依托大中小学校、企业等社会资源，积极探索公共卫生应急教育培训基地和群众自救互救体验设施建设。各单位要主动作为，沟通协调，在辖区已建或在建体验馆、培训基地、科普教育基地等设施设备的基础上，增加卫生应急自救互救知识与技能宣教元素，作为提高群众自救互救素养教育实践基地及体验场所，让更多人参与卫生应急自救互救体验，提升公众参与意识和知识技能。

（四）在公共场所设置自救互救设备。采取多种形式推进在机关、医院、学校、商场、候机（车/船）厅、运动场（馆）、会展场所、旅游景点、健康小屋、固定采血点或献血屋等人员密集区域和公共场所，针对心脏猝死等高危疾病，科学设置急救设备及急救药品，合理配置和推广使用 AED（自动体外除颤器），加大宣传和使用培训力度，让社会大众会用、敢用，充分发挥急救设施的作用。

（五）动员社会力量参与全民卫生应急素养提升工程。发动学校、企业、行业、协会等社会力量广泛参与，建立志愿者队伍，拓展志愿者服务领域，形成长年参加志愿服务的注册志愿

者骨干库。开展志愿者培训、演练等工作，提高志愿者的专业化水平。

（六）开展卫生应急素养宣传教育和引导。充分发挥广播、电视、报刊、网络、手机等传统和新兴媒体优势，通过公益广告、微电影、专题片、宣传专栏、手机短信、微信等形式广泛宣传；利用红十字救护培训基地、健康教育场馆、应急科普知识宣教基地、文化广场、企业、学校、公园等各类场馆设施和健康场景宣传阵地，通过体验式教学、新闻发布会、媒体沟通会、卫生大讲堂、专家讲座等形式，大力宣传全民卫生应急素养提升工程和相关举措，普及卫生应急自救互救理念和知识技能，营造全民参与卫生应急素养提升工程的社会氛围。

四、目标任务

全民卫生应急素养提升是一项长期的工程。2019年，全区要依托医务人员组建16个应急救护辅导员团队，在重点行业培养20名红十字急救员和急救志愿者，在基层完成3000人次培训，组织24场基层演练，开展自救互救实践体验活动200人次，在各类媒体宣传普及应急救护知识20次，探索在重点部位、重要公共场所安装自动体外除颤仪1—2台。中期目标是积极争取财政支持政策，建立长效机制，用3—5年时间，普及达到4万人次，重点部位和重要公共场所全部配备自动体外除颤仪；远期

目标是卫生应急知识技能普及培训率达到人口总数的 60%，重点部位和公共场所自救互救设备按万分之一人口比例实现全覆盖。

2019 年是工程启动的第一年，各单位务必抓紧时间、多方联动，确保取得实际成效。为此，确定本年度工作任务进度安排如下。

（一）准备培训阶段（2019 年 4 月）

1. 区卫生健康部门、红十字会成立领导小组，明确职责分工；采购急救培训教具，制作公益宣传资料和视频；各单位制定工作计划。

2. 全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3 处镇卫生院、5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全部组建 1-2 支应急救护辅导员团队，二级以上医疗机构、公共卫生机构根据实际分别组建 2-3 支应急救护辅导员团队和（或）卫生应急知识培训团队，确保全区至少组建 16 个团队，其中每个应急救护辅导员团队至少配备 1 套急救培训教具（含心肺复苏模拟人等），每个卫生应急知识培训团队要制作宣传挂图、折页、刊板等宣传品。

3. 区卫生健康局、红十字会组织开展辅导员团队培训和试讲等活动，保证培训质量。

（二）宣传发动阶段（2019年5月—6月）

1.利用新闻媒体、微信、微博、电子屏、社区宣传等手段，集中开展宣传活动，提升社会公众学应急技能的意愿，普及卫生应急知识。

2.利用山东医健通等平台开展志愿者招募活动，鼓励引导群众自愿报名参加应急救护知识技能培训。

3.在机关、学校等重点单位组织专场应急知识宣讲和急救技能培训报名活动。

4.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广泛动员，由各单位组建的应急救护辅导员团队负责，开展卫健系统工作人员全员培训。

（三）培训实施阶段（2019年7月—2019年12月）

1.面向公安消防、教育、旅游等重点人群和重点行业开展卫生应急知识普及，从各行业中筛选20名应急救护骨干进行深层次培训，发展成为急救志愿者、红十字应急救护员。

2.探索在重点部位、重要公共场所安装自动体外除颤仪(AED)1—2台，对重点行业、重要场所工作人员中的志愿者、救护员进行AED设备使用维护培训。

3.对心脏骤停、脑卒中、中暑、溺水、创伤、气道异物常见急症和传染病、中毒、事故灾害等突发事件进行群众性卫生应急知识普及和救护技能培训，以各单位组建的应急救护辅导员团队为骨干，充分发挥应急救护志愿者、红十字应急救护员的作用，全面推动应急知识技能培训进社区、进企业、进机关、进学校、进农村。到2019年底，完成3000人次培训任务。

4.在开展培训的基础上，各单位广泛发动社区群众开展基层应急演练。对志愿者开展重点培训演练，提高实战操作能力。2019年发展注册志愿者达到50人以上，组织基层演练24次以上。

5.依托红十字应急救护培训基地、综合教育基地、生命安全教育体验基地等，组织群众参与自救互救实践体验活动，进一步提升群众参与意识和实践技能。2019年组织体验活动200人次以上。

6.持续利用各种媒体广泛开展应急救护、传染病防控等知识宣传，营造人人学应急、懂急救的氛围，稳步提高应急救护知识知晓率，提升社会公众的参与意识。2019年在各种媒体发布相关宣传稿件不低于10次。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师资力量，确保培训效果。各单位要把应急救护师资团队的组建和培训提到重要议事日程，二级以上医疗机构、疾控中心等单位要充分发挥医务人员的主力军作用，在本系统、本单位广泛开展卫生应急培训的基础上，鼓励专业人员加入志愿者队伍，选拔热心公益事业、专业水平高、沟通能力强的优秀人才，参加集中统一应急救护辅导员培训，至少组建 1—2 个应急救护辅导员团队，确保培训效果。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基层公立医疗机构至少组建 1—2 支应急救护辅导员团队，对医疗机构从业人员、辖区居民和单位、签约服务人群广泛开展应急知识技能培训、应急演练和知识宣讲。有条件的村卫生室、社区卫生服务站应充分利用群众就诊、建档、健康咨询等时机，大力进行宣传引导，提高群众学习热情，不断壮大志愿者队伍。

（二）加大资金投入力度。积极争取财政支持，强化政府对保障人民健康的相关基本公共服务投入，配备急救培训教具、AED 设备等，切实完成公益性应急救护培训、宣传教育任务。鼓励和引导社会力量通过慈善、捐赠、志愿者服务等形式，强化全民卫生应急素养提升工程各方面保障，形成全社会关心、关注、参与、支持全民卫生应急素养提升工程的强大氛围。

（三）创新工作方式。坚持把“全民卫生应急素养提升工程”与全面深化医改、健康城市创建、“双命名双提升双满意”、信

息化建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工作紧密结合起来，以实施活动为载体，通过创新制度，优化服务模式，围绕营造全民参与、构建技能普及、培育理念意识等重点，不断丰富自救互救素养内涵，探索创新，积极实践，创造经验，推动自救互救理念及“五进”活动，增强公众应急危机意识，不断提升全民自救互救素养和能力。

附件：1.公民卫生应急素养条目

2.威海市环翠区全民卫生应急素养提升工程工作领导小组

附件 1

公民卫生应急素养条目

- 1.突发事件时有发生，公民应主动学习卫生应急知识、技能及 AED 设备使用，家庭常备应急用品。
- 2.周围出现多例症状相似的传染病或中毒患者时，应及时向当地医疗卫生机构报告。
- 3.公民应积极配合医疗卫生人员采取调查、隔离、消毒接种等卫生应急处置措施。
- 4.从官方渠道获取突发事件信息，不信谣、不传谣，科学理性应对。
- 5.在突发事件卫生应急处置时，政府可根据需要依法采取限制集会和人员活动、封锁疫区等强制性措施。
- 6.家畜、家禽和野生动物可能传播突发急性传染病，应尽量避免接触；不食用病死禽畜。从事饲养、加工、销售等人员应做好个人防护。

7.应按文旅部门健康提示，慎重前往传染病正在流行的国家或地区旅行；从境外返回后，如出现发热、腹泻等症状，应及时就诊，并主动报告旅行史。

8.发生重大传染病疫情时，应做好个人防护，尽量避免前往人群聚集场所。

9.关注自然灾害预警信息；发生灾害时，应有序避险逃生，积极开展自救互救。

10.遭遇火灾、爆炸、泄露等事故灾难时，应立即撤离危险环境，拨打急救电话。

11.不随意进入有警告标志的地方，不触碰有放射警告标志的物品。

12.沾染有毒有害物质后，应尽快脱除污染衣物，大量清水冲洗污染部位，积极寻求专业帮助。

附件 2

威海市环翠区全民卫生应急素养提升工程 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许德峰环翠区卫生健康局局长

副组长：姜书光环翠区卫生健康局党组副书记

黄式惠环翠区红十字会办公室主任

成员：吕锦峰环翠区疾控预防控制中心主任

王涛环翠区卫生计生监督执法大队副队长

谷源林威海卫人民医院副院长

于华强威海口腔医院副院长、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
副主任（主持工作）

夏春梅区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副主任

岳善峰市结核病防治所所长

于春晓环翠区环翠楼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主任

曲志斌环翠区竹岛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主任

李海玲环翠区鲸园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主任

丛大林环翠区嵩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主任

许伟环翠区孙家疃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主任

刘向阳张村镇卫生院院长

宋磊羊亭中心卫生院院长

刘友波温泉镇卫生院院长

陶艳艳环翠区卫生健康局医政医管与综合监督科负责人

阮燕青环翠区医政医管与综合监督科科员

张翠玲环翠区红十字会办公室科员

区全民卫生应急素养提升工程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区卫生健康局医政医管与综合监督科，陶艳艳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阮燕青、张翠玲任成员。